

新北市立福和國中友善提供多元生理用品辦法

一、依據

1. 教育部 112 年 5 月 24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20066653 號函。
2. 新北市 112 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友善提供多元生理用品推動方案及措施計畫。

二、目的

1. 培養師生性別平等、月經健康素養能力，營造關懷與友善校園氣氛。
2. 建置性別平等、月經健康促進環境，消除性別歧視，增進友善校園之基礎。
3. 加強親師以尊重、友善態度協助學生，友善提供多元生理用品、提升性別意識。

三、對象

1. 在學校有**急用**的女學生
2. 個別發放給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學生本人為身心障礙者、弱勢兒少或家庭突發因素導師認定的女學生

四、提供方式

1. **急用**：一次領 1 片為原則，上限 3 片。
2. **弱勢發放**：依教育局編列每月補助額度 200 元的生理用品，弱勢女同學請攜帶【喜月卡】，自行利用下課時間至健康中心簽領，每人每月發放一次。
 - ★溫馨提醒①：發放的衛生棉體積大、數量多，響應環保，需請同學自備提袋裝回。
 - ★溫馨提醒②：【喜月卡】請妥善保管，若不小心遺失需至衛生組申請。

五、取用地點：健康中心

六、其他

1. 因有經費編配，以提供衛生棉及衛生棉條為主，恕無法指定品牌及規格。
2. 本辦法配合新北市教育局補助計畫，如有修正將隨之調整，則另行公告周知。